

(上接B498版)
其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其余修订、制定的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修订后相关制度全文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5-031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5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总额不超过120,000万元的范围内办理2025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已经2025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2、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近日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雷科”)、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科空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 对理工雷科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2025)信银京保字第059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理工雷科与该行在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9月9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下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8,000万元。

(2) 对雷科空天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2025)信银京普惠字第134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雷科空天与该行在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9月12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下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1,000万元。

公司近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DBSX1490250138(B)01《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雷科空天与该行在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9月17日期间签订的一系列授信、贷款等具体合同下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1,000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120,000万元担保额度内。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44,5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2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担保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	本次新增担保余额	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61%	34,000.00	8,000.00	10.15%	否
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	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	100%	50%	5,500.00		1.64%	否
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61%	3,000.00	2,000.00	0.90%	否
雷科防务	雷科防务	75.60%	28%	2,000.00		0.60%	否
	合计			44,500.00	10,000.00	13.28%	

注:上表最近一期为202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逐项比例加总与合计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理工雷科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9627252X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2区683号理工科技大厦401

法定代表人:刘峰

注册资本:37,79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5日

营业期限:2009年12月25日至2029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制造卫星导航定位接收机、雷达及配套设备、频谱测量仪器、干扰场强测量仪器(主要零部件在外埠生产);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外部设备、印刷专用设备(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改装汽车制造(含汽车底盘)。(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理工雷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理工雷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30,656.72	226,958.48
负债总额	128,576.98	139,069.94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20,537.75	130,534.91
银行借款总额	15,212.89	13,721.78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102,079.74	87,889.54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	65,731.26	27,447.96
利润总额	-16,592.06	-13,762.34
净利润	-13,542.42	-14,215.60

注:上表所列理工雷科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5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雷科空天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02NJD6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6号院1号楼1层101

法定代表人:王长杰

注册资本:7,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1日

营业期限: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印刷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雷科空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雷科空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担保总额即对外担保总额为44,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度(202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2.93%。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2025)信银京保字第059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2025)信银京普惠字第134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签订的编号兴银京月(2025)高保字第202534-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一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13

2、投票简称:雷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

出席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已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说明:1、请委托人对授权受托人表决的议案进行选择,并在相应的格内打上“√”。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